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	分数	得分
投入管理指标	53	34.642
产出指标	24	22.54
效果指标	14	14
满意度指标	9	9
总分	100	80.182
综合绩效评价结果	良	

评价工作由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委托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评价小组与项目管理实施单位无利益冲突。



目录

一、单位概况.....	2
(一) 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2
(二) 2022 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4
(三)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5
(四)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情况.....	5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6
(三) 绩效评价实施.....	7
三、绩效评价情况和综合评价结论.....	7
(一) 绩效评价总体情况.....	7
(二) 具体评价情况.....	10
(三) 综合评价结果.....	16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	19
五、改进措施和建议.....	20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九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海路 7 号柴桑国际中心

邮编：332000

电话：0792-8130171

传真：0792-8130172

九江市柴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赣天华绩评字【2023】第 26 号

九江市柴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财绩[2023]3 号）等文件制定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要求，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的委托组成绩效评价组，对九江市柴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人社局”）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人社局对其提供的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人社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我们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采用与相关人员座谈、检查有关账目，收集整理相关资料等措施，从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履职效果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九江市柴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位于九江市柴桑区政府大楼二楼，法定代表人：李泱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60421014595359E，机构性质：机构，赋码机关：九江市柴桑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人社局主要职责职能：①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法律法规，组织落实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②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全区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参与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办法的拟定；承办全区特殊需要人才的选调工作。③负责全区人力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



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政策；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④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区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相关政策措施，综合管理全区养老、失业、工伤、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负责全区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安全运行。⑤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录、考核、培训、奖惩等方面的政策法规，组织实施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承办区人民政府奖励表彰工作，负责对以区人民政府名义奖励表彰的项目和对象进行审核。负责有关人事惩戒与申诉控告工作。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基金的管理；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制度；对全区企业职工工资及其他劳动报酬进行宏观管理；指导企业搞好内部分配。⑦综合管理全区专业技术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负责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为经济建设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学术和技术带头人选拔、培养工作；研究拟定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和事业单位人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管理全区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设置和结构比例；推行专业技术执业资格制度。⑧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区农民工工作综合性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⑨贯彻实施人事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负责设立劳务派遣机构的审批；负责全区劳动合同备案、集体合同审核工作；负责监督实施企业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制度和女工、未成年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⑩承办区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的有关事宜；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档案的综合管理。⑪根据国家颁发的职业培训、职业分类、职业技能标准和行业标准，组织拟定具体实施办法并指导实施；建立职业资格证书制度，负责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职业技术鉴定工作，推行劳动预备制度；综合管理全区各类职业培训机构；制定全区职业技能人才培养、表彰、奖励和职业技能竞赛规划；制订企业职工、社会失业人员和国有企业下岗职工以及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的发展规划及相应规定。⑫综合管理全区机关、事业、企业单位干部和职工的离退休工作；负责职工工伤认定、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鉴定的申报工作。⑬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⑭明确安



全生产监督管理有关职责。⑤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人社局组织架构、人员基本情况：人社局预算单位 4 个，包括九江市柴桑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九江市柴桑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九江市柴桑区浔庐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编制数 7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61 人；实有在职人数 76 人。

3、人社局资产基本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资产总额 1410.4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82.06 万元，长期债券投资 3.99 万元，固定资产 405.70 万元，委托代理资产 5.16 万元，在建工程 913.56 万元；负债总额 73.56 万元，净资产 1336.91 万元。

（二）2022 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履职总体目标：认真贯彻和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各级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六稳六保”，一体推进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工作。

工作任务：一是利用大数据手段，结合产业园职畅云平台，充分发挥基层人社服务网络，推进充分就业社区建设，争取每个乡镇打造一个省级充分就业社区。二是创新宣传方式，加大工作力度，严格执行征缴政策、完善征缴工作措施不断提高社保基金征缴率。三是强化基金监管，建立健全以行政监督为指导，以内控自律为基础，形成事前与事中监督，横向监督与纵向监督，现场监督与非现场监督相结合的监督机制，严格保险待遇审批手续，提高监管能力，规范发放程序和标准，促进社会保险待遇支付的安全、有效、合理、公正，确保社保基金安全。四是推动社保新系统上线后业务经办工作。五是加强工作人员学习，在最短时间内熟练掌握操作技能，同时加强新系统上线后的宣传工作，加快推进服务线上化、移动化，实现经办窗口扫码经办，线上线下协同衔接。六是积极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落实好职称评审向基层倾斜政策，保障好基层人员工资待遇。七是做好县以下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工作。按照中央、省、市关于县以下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文件精神，结合试点工作经验，组织做好调研摸底、资金测算和财政预算等工作，为制度的全面推开做好准备工作。八是进一步加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传工作，畅通农民工维权渠道，对新增的“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维权渠道，由专人负责管理，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实现农民工投诉有门、渠道畅通。九是进一步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加强对在建项目的监管，促使工资专用账户、实名制、总包代发、工资保证金、人工费拨付等长效机制落实落地。十是加强劳动监察两网化管理工



作，通过扩大劳动监察网络，充实劳动监察力量，提高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十一是进一步加强与公安机关、检察院和法院的司法衔接配合工作，提高欠薪案件结案率。十二是加强劳动监察队伍自身建设，强化全体工作人员服务理念，公开服务内容，热心接待办事群众，提高办事效率。十三是全面启动第三代社保卡推广应用工作。严格按照《江西省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假设实施方案》要求，做好与社保卡合作银行分支机构紧密联系，联合相关单位协同开展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在我区发行和应用推广工作。十四是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人社一体化综合信息系统运行，进一步完善“一网通办”“一窗受理”和延时错时服务工作机制。加大推进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应用，进一步提升电子社保卡签发和应用率，大力提升 12333 咨询服务质量和综合接通率。三是着力巩固系统行风建设。持续推进“减证便民”“最多跑一次”改革，进一步简化优化服务流程，继续开展业务技能练兵比武，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全面提升人社经办队伍能力素质。十五是加大人力资源产业园建设力度，优化市场资源配置，完善管理服务，推动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十六是引进省内外优质人力资源企业入驻产业园，解决本地企业人力资源需求，同时，将入园企业纳入到职畅云产业园管理系统，为入园企业提供办证、年检、培训、电子劳动合同等相关服务，为税务和人社提供相关接口。十七是通过孵化培育，使其中的小微企业提档升级；还依托职业培训机构，开展法律知识讲座、特种行业培训、技能提升培训、大学生就业培训（SYB）等，功能的不断完善，为劳动者提供点对点的精准服务，实现政务服务的进一步优化。

（三）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为了更好地履行人社局服务全面做好总体发展规划、招商引资等工作任务的职能。按照 2022 年度区财政下拨情况，做好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在预算内，具体完成以下工作：

- 1、坚持就业优先发展，优化公共服务水平；
- 2、推动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切实改善和保障民生；
- 3、创新工作思路，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
- 4、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好法治环境；
- 5、着力做实基础工作，夯实人社事业根基；
- 6、加快重点项目推进，巩固提升工作成效。

（四）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情况



人社局根据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精神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自评分数为 89.75 分。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我们按照《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财绩[2023]3 号）文件要求，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现场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会，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有：

1、接受委托，成立绩效评价组，初步了解单位基本情况，细化佐证材料清单，提请单位准备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2、核实数据，对 2022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 2022 年度预算和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查阅资料，查阅 2022 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实地查看等。

3、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4、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编制绩效评价报告，与委托方充分沟通意见，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 （1）公开、公正、公平原则；
- （2）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
- （3）动态管理原则；
- （4）经济性、效率性、科学性原则。

2、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3）《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 号）；
- （4）中共九江市委 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



法》的通知（九发〔2020〕4号）；

（5）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财绩〔2023〕3号）；

（6）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9号）；

（7）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11号）。

3、评价指标体系

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包括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分为预算编审管理、预算执行管理、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包括预算编制完整性、公用经费控制率、“三支一扶”招募人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等。通过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等结果来判断绩效完成情况，分析所能达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项目效果，形成最终的评价指标体系。

4、评价方法

分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两个步骤，定量评价以评价客体提供的相关资料为基础，经过认真审查和核对，测出定量评价结果；定性评价由工作组调查问卷、听取单位领导及相关人员的情况介绍及现场考察提问，经量化分析得出定性评价结果。评价工作组综合定量和定性评价结果，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三）绩效评价实施

2023年9月21日至2023年9月28日，绩效评价人员根据绩效小组确定的工作方案，对人社局报送的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我们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合规性进行了仔细审核，于2023年9月30日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情况和综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总体情况

1、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1）预算编制情况：结合实际情况，保障正常运转需求，严格配套支出预算，提高精细化程度。厉行节约、增收节支、量入为出、实现收支平衡。强化综合预算，统筹安排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执行管理情况。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上较好的执行财政部门的要求，但在人员



经费控制以及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执行不到位。

(3) 综合管理情况。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等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年初制订了详细的工作计划，明确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使全年的工作做到了有计划、有部署。

2、履职完成情况

(1) 就业总量保持稳定

全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3027 人，完成任务数 2850 人的 106.2%；新增失业人员再就业 1357 人，完成任务数 1000 人的 135.7%；新增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459 人，完成任务数 200 人的 229.5%；城镇登记失业率 3.82%；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2698 万元（个体工商户 9028 万、小微企业 3670 万），完成发放任务数 8800 万元的 144.3%。

(2) 重点群体就业稳步推进

深入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基层成长、青年见习、三支一扶和就业启航计划，稳步推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招募就业见习人员 75 人，提供就业见习岗位 188 个，申报农业定向培养 5 个、农村定向医学生培养计划 2 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21 人，安置定向师范培养生 10 个。

(3) 就业政策积极落实

开展各类招聘活动 31 场次，发布就业岗位 3210 个，开展岗前培训 568 人、发放补贴资金 28.4 万元，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 636 人、发放资金 43.8 万元。新增职业技能鉴定 591 人、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100 人，预拨付补贴资金 16 万元。

(4) 援企稳岗措施全面落实

实行“免申即享”经办新模式，提升中小微企业稳岗返还比率，发放稳岗补贴 277.12 万元涉及企业 515 家。

(5) 乡村振兴帮扶有效衔接

做好脱贫人口的稳岗就业帮扶，促进脱贫人口的转移就业和就地就近就业。目前累计发放脱贫劳动力交通补贴 54.72 万元惠及 1478 人，兑现帮扶车间补贴资金 1.1 万元吸纳就业 69 人，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 236.54 万元安置就业 311 人。

(6) 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全面实施

全区养老、失业、工伤三项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17.87 万人、1.76 万人、2.08 万人，为 6017 名贫困人口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全民参保率达 95.5%。



(七) 社保基金监管有力

全年累计收取养老保险费 18.24 亿元、支出 47.89 亿元，收取工伤保险费 249.84 万元、支出 368.32 万元。

(八) 稳慎推进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全年申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计划 42 人、招录 37 人，申报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招聘计划 60 人、招录 52 人，申报“才汇九江”高层次人才招聘计划 15 人、招录 6 人。

(九) 深入实施“三支一扶”“定向培养”计划

全年申报“三支一扶”招募计划 21 人、成功招募 21 人，申报农业定向培养 5 个、农村定向医学生培养计划 2 人，定向师范培养生 10 个。

(十) 积极畅通职称申报渠道

鼓励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审，2022 年职称评审推荐申报高级职称 53 人（正高 3 人、副高 50 人），中级职称 59 人，初级职称 138 人，推荐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申报高级经济师 2 人。

(十一) 不断优化人才服务

积极组织辖区企业申报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今年 11 月推荐申报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1 家。持续做好江西博莱大药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江西仙客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博士后科研创新实践基地”日常管理。

(十二) 积极落实表彰奖励工作

全区累计入库评比达标表彰项目 4 个，其中今年新增评比达标表彰项目 1 个。

(十三) 劳动保障监察强劲有力

开展了劳动保障专项检查活动、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劳动力市场联合执法检查、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等系列活动，持续规范劳动用工管理。

(十四) 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化解

截至目前共接待来访 202 人次，办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81 件，立案 133 件，结案 110 件，结案率达 82.7%，依法调处 76 件，调解率达 69.1%，涉及金额 300 余万元；紧紧围绕新《条例》，严把“四关”，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120 件，认定工伤 109 件，正在审查 11 件，认定精准率达 100%。

(十五) 全面推进政务诚信建设。

全年累计减半收取 12 家企业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减免金额达 396.8 万元，累计接



收 11 家企业使用保函替代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减少企业资金占用 963.6 万元；截至目前共有 66 家企业缓缴社保基金 169.33 万元。

（十六）“放管服”改革 深入推进

深入实施“人社服务快办行动”方案，与九江银行、邮储银行等建立社银合作窗口，全面实现人社服务“就近办”。为领取资格认证不方便的人员提供上门认证服务，提供上门服务认证 60 余人次。建立“好差评”制度，共接受政务服务“好差评”8795 条，好评 8794 条，差评 1 条，差评整改率 100%。

（十七）做好人事人才服务，打造省级人力资源产业园

大力实施人事人才创新提升行动，配套出台柴桑区人才落户优惠政策文件，牵头受理人才待遇的落实工作，开辟人力资源企业“双证”办理绿色通道，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升级，依托集聚产业、整合资源、孵化企业、培育市场、拓展服务的五大核心定位，高标准打造“人力资源服务+互联网+大数据+创新孵化”的人才就业创新服务平台，建成立足全区、辐射省市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聚集高地，实现员工招聘、入职、管理、离职的全面数字化管理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数字化转型，吸引更多人才来桑留桑，大力推动企业破解“用工难”。

（十八）做好法治人社建设，争创全国示范单位

积极贯彻落实“法治人社”建设的要求，坚持“以法治促发展、靠法治保稳定、用法治惠民生”的理念，加强权力监督机制建设，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着力打造高素质执法队伍，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全力打造“责任人社、创新人社、效能人社、阳光人社”。

（十九）做好就业创业服务，助力重点群体创业

积极探索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加强与农商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合作，推行创业贷款免担保免抵押新模式，助力高校毕业生、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和退捕禁捕渔民等群体创业。

（二）具体评价情况

1、投入管理指标

（1）预算编审管理

①预算编制完整性

从单位预算的完整性来看，人社局 2022 年度单位年初预算编制完整。

本项目预算编制完整得 4 分，漏项或者错一处扣 0.5 分，本项扣分 0 分，评价分



为 4 分。

②预算编制准确性

从单位预算的准确性来看，人社局 2022 年度单位年初预算编制不准确，未编制项目支出。

本项目预算编制准确得 4 分，漏项或者错一处扣 0.5 分，本项扣分 0.5 分，评价分为 3.5 分。

③绩效目标管理

部门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且覆盖率已达到年度要求。

本项目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得 4 分，评价分为 4 分。

(2) 预算执行管理

①预算完成率

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

2022 年基本支出 1895.72 万元，预算支出（基本支出）2147.89 万元。

2022 年预算完成率 $88.26\% = 1895.72 \text{ 万} \div 2147.89 \text{ 万} \times 100\%$ 。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完成程度。人社局预算完成率为 88.26%，预算完成率在 95%—85%之间按比例得分，评价分 0.652 分。

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2022 年项目支出 2385.77 万元，预算支出（项目支出）2131.02 万元。

2022 年预算完成率 $111.95\% = 2385.77 \text{ 万} \div 2131.02 \text{ 万} \times 100\%$ 。

本项目预算完成率大于 95%得 4 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支付进度率

3 月实际支出进度=1529.97 万元，3 月序时支出进度 $4278.91 \text{ 万} \div 12 \times 3 \text{ 个月} = 1069.73 \text{ 万元}$ ，实际支出大于序时支出；

6 月实际支出进度=2139.03 万元，6 月序时支出进度 $4278.91 \text{ 万} \div 12 \times 6 \text{ 个月} = 2139.46 \text{ 万元}$ ，实际支出小于序时支出；

9 月实际支出进度=3389.52 万元，9 月序时支出进度 $4278.91 \text{ 万} \div 12 \times 9 \text{ 个月} = 3209.18 \text{ 万元}$ ，实际支出大于序时支出；



12 月实际支出进度=4281.48 万元，12 月序时支出进度 $4278.91 \text{ 万} \div 12 \times 12 \text{ 个月} = 4278.91 \text{ 元}$ ，实际支出大于序时支出。

以上 3、9、12 月公共财政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6 月公共财政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从总的执行进度来看，说明人社局预算执行工作开展的及时和均衡较好。

本项 3、9、12 月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得 3 分，6 月公共财政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扣 0.01，评价分为 3.99 分。

③公用经费控制率

人社局 2022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476.25 万元，年初预算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461.40 万元。

2022 年预算完成率 $103.22\% = 476.25 \text{ 万} \div 461.40 \text{ 万} \times 100\%$ 。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完成程度。人社局预算完成率为 103.22%，预算完成率大于 100%，说明预算控制较差。

本项目预算完成率小于 100%得 4 分，评价分为 0 分。

本年账面收支与决算收支不一致，决算公用经费支出与账面支出不一致。

④“三公经费”控制率

人社局 2022 年度实际“三公经费”支出为 2.50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为 2.5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 2.50 \text{ 万元} / 2.50 \text{ 万元} \times 100\% = 100\%$

单位“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小于 100%，说明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本项目“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 100%，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大于 100%，不得分，本项评价分为 4 分。

(3) 部门结余结转管理

结余结转率

人社局 2022 年结余资金为 36.39 万元。2022 年支出预算数为 4278.91 万元。

结余结转率 $= 36.39 \text{ 万元} / 4278.91 \text{ 万元} \times 100\% = 0.85\%$

单位结余结转率小于 15%，说明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本项目结余结转率小于等于 5%得 5 分，大于 5%小于 15%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 15%不得分，评价分为 5 分。

本年账面自有资金金额与资金结转—货币资金不一致，账面结余与决算年末结余



结转不一致。

(4)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①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人社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九江市委市政府门户网站”上按规定时限、规定内容公开了预算信息，截至绩效评价日决算信息还未公开。

本项目按规定时限、规定内容公开了预决算信息得 4 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基础信息完善性

在决算报表数据，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与账面金额不一致，政府采购数据与账面不一致，其他收入与账面收入不一致，财政拨款收入与账面不一致，年末结余结转数据与账面不一致，基础信息不正确。

本项目信息完整得 4 分，漏一处扣 0.5 分，本项扣分 3.5 分，评价分为 0.5 分。

(5) 部门预算管理

①在职人员控制率

人社局 2022 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为 26 人，编制数为 27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26/27*100\%=96.30\%$ 。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说明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较好。

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022 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为 24 人，编制数为 23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24/23*100\%=104.35\%$ 。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 100%，说明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较差。

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为 21 人，编制数为 21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21/21*100\%=100\%$ 。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等于 100%，说明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较好。

浔庐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为 5 人，编制数为 5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5/5*100\%=100\%$ 。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等于 100%，说明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较好。

本项目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大于 100%不得分，本项人社局、就业创业中心、浔庐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 100%，本项目扣 1 分，评价分为 3 分。

②管理制度健全性

人社局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本年度决算与账面数据不一致，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将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资金在部门经费财务账核算，未在基金账务核算，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

本项目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得 4 分，评价分 2 分。

(6)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人社局 2022 年政府采购金额 16.57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 29.5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6.57/29.50*100\%=56.17\%$ ，小于 95%，说明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本项目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 95%得 4 分，评价分为 0 分。

本年在生成决算时，生成的数据与账面数据不一致。

2、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① “三支一扶” 招募人数

人社局 2022 年申报“三支一扶”招募计划 21 人，实际成功招募 21 人。

本项目招募 21 人得 3 分，少于不得分，本项扣 0.00 分，评价分为 3 分。

②组织企业职工技能、家庭服务业、创业人员培训人数

人社局 2022 年计划组织企业职工技能、家庭服务业、创业人员培训 5000 人次，实际完成各类培训 4439 人次。

本项目培训 5000 人次得 3 分，每低 1000 人次扣 1 分，本项扣 1 分，评价分为 2 分。

③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人社局 2022 年度计划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800.00 万元，实际发放贷款 12698 万元。

本项目完成发放贷款 8800 万元得 3 分，少不得分，本项扣 0 分，评价分为 3 分。

(2) 质量指标

①政务服务好评率

人社局 2022 年度建立“好差评”制度，共接受政务服务“好差评” 8795 条，好评 8794 条，差评 1 条，实际好评率 99.99%。

本项目好评率 $\geq 95\%$ 得 3 分，按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本项扣 0 分，评价分为 3 分。

②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结案率



人社局 2022 年计划劳动人事争议案结案率 $\geq 85\%$,实际办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81 件,立案 133 件,结案 110 件,结案率 82.7%。

本项目结案率 $\geq 85\%$ 得 3 分,按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本项扣 0.46 分,评价分为 2.54 分。

③城镇新增就业率

人社局 2022 年计划城镇新增就业 2850 人,实际完成就业 3027 人,完成计划数 106.2%。

本项目就业率 ≥ 95 得 3 分,按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本项扣 0 分,评价分为 3 分。

(3) 时效指标

①“全国欠薪线索核处管理系统”核处及时性

人社局 2022 年接收“全国欠薪线索核处管理系统”线索 93 条,成功核处 93 条,及时核处率 100%。

本项及时核处得 3 分,不及时不得分,本项扣 0 分,评价分 3 分。

②工伤认定及时性

人社局 2022 年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120 件,认定工伤 109 件,尚在审查 11 件。

本项目认定工伤率 $\geq 90\%$ 得 3 分,按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评价分 3 分。

3、效果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①人力资源企业聚集发展

人社局 2022 年人力资源产业园推动了柴桑区人力资源企业聚集发展,扩大行业产值及税收规模。

本项目有效推动得 2 分,有待推动扣 0.5 分,评价分 2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

①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人社局 2022 年合理维护了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解决了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确保社会稳定、促进改革发展。

本项目有效解决得 2 分,有待解决扣 0.5 分,评价分 2 分。

②三支一扶大学生经过农村基层的锻炼

人社局 2022 年三支一扶大学生经过农村基层的锻炼,初步了解了农村的基本情



况，并在思想上要求积极进取。

本项目效果明显得 2 分，有待提高扣 0.5 分，评分 2 分。

③社会和谐发展

人社局 2022 年依法依规按时足额收取社会、工伤和失业保险，助力社会和谐发展。

本项目效果明显得 2 分，有待提高扣 0.5 分，评分 2 分。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①被征地农民收入方式转变

人社局切实做好被征地农民参保工作，实现了被征地农民收入方式改变，让被征地农民享受经济发展。

本项目实现了被征地农民收入方式改变得 3 分，有待提高扣 0.5 分，评分 3 分。

②农村建设作出贡献

人社局 2022 年三支一扶大学生在农村基层单位艰苦的工作得到了锻炼，经受了考验，增长了才干，为农村建设作出了突出贡献。

本项目效果明显得 3 分，有待提高扣 0.5 分，评分 3 分。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①通过人民群众满意度的问卷调查，满意度为 100%。

本项目满意度大于 95%得 5 分，评价分为 5 分。

②通过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满意度，获得表彰奖励。

本项目满意度获得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表彰奖励得 4 分，评价分为 4 分。

(三) 综合评价结果

按照《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财绩[2023]3 号）文件要求，我们查阅了人社局提供的 2022 年度与整体支出相关的预算、财务资料、工作总结和整体支出自评报告等绩效考评资料，经整理分析、计算，结合单位工作成果，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中的各项指标进行了客观评价。经评价打分，综合得分 80.182 分，具体见下表：

2022 年度九江市柴桑区人社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	------	------	-----	----	------	-----	----



投入管理 指标 (53分)	预算编审 管理 (12分)	预算编制完 整性 (4分)	完整	4	编制完整得满分,漏项 或者错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编制完整	4
		预算编制准 确性 (4分)	准确	4	编制完整得满分,漏项 或者错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未编制项目支出	3.5
		绩效目标管 理 (4分)	完整且 合理	4	完整且合理得满分,不 完整扣 1 分,不合理扣 1 分,不完整且不合理 不得分。	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 理,且覆盖率已达到年 度要求	4
	预算执行 管理 (16分)	预算完成率 (4分)	$\geq 95\%$	4	完成率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低于 95%按每 低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	单位基本支出预算完 成率 88.26%。项目支出 预算完成率 111.95%	2.652
		支付进度率 (4分)	实际支出 进度大于 序时支出 进度	4	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 时支出进度得满分,小 于序时支出进度按公 式计算得分	3、9、12 月实际支出进 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 得,6 月公共财政实际 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 出进度	3.99
		公用经费控 制率 (4分)	$\leq 100\%$	4	小于等于 100%得满 分,大于 100%不得分。	预算完成率为 103.22%	0
		“三公经费” 控制率 (4分)	$\leq 100\%$	4	小于等于 100%得满 分,大于 100%按每高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	单位“三公经费”控制 率为 100%	4
	部门结余 结转管理 (5分)	结余结转率 (5分)	$\leq 15\%$	5	小于等于 5%得满分, 大于 5%小于 15%按公 式计算得分	单位结余结转率 0.85%	5
	预决算信 息公开管 理 (8分)	预决算信息 公开性 (4分)	及时公开	4	及时公开得满分,不及 时扣 2 分。	按规定时限、规定内容 公开了预算信息	2
		基础信息完 善性 (4分)	完善	4	信息完整得满分,漏一 处扣 0.5 分,扣完为 止。	在决算报表数据,基本 支出的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和 项目支出与账面金额 不一致,政府采购数据 与账面不一致,其他收 入与账面收入不一致, 财政拨款收入与账面 不一致,年末结余结转 数据与账面不一致	0.5
	部门预算 管理 (8分)	在职人员控 制率 (4分)	$\leq 100\%$	4	小于等于 100%得满 分,大于 100%不得分。	人社局、就业创业中 心、浔庐就业和社会保 障服务中心单位在职 人员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社会保险管理中 心在职人员控制率大 于 100%	3
		管理制度健 全性 (4分)	健全	4	健全都满分,不健全扣 1 分,无制度不得分。	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完整,未得到有效执行	2
	政府采购 管理 (4分)	政府采购执 行率 (4分)	$\leq 100\%$	4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 等于 95%得满分,执行 率在 80%至 95%的,按 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 于 80%不得分。	单位政府采购执行率 对 56.17%	0



		小计		53			34.642	
产出指标 (24分)	数量指标 (9分)	“三支一扶”招募人数(3分)	21人	3	21人得3分,少于不得分	21人	3	
		组织企业职工技能、家庭服务业、创业人员培训人数(3分)	5000人次	3	5000人次得3分,每低1000人次扣1分	4439人次	2	
		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分)	8800万元	3	8800万元得3分,少不得分	12698万元	3	
	质量指标 (9分)	政务服务好评率(3分)	≥95%	3	好评率≥95%得3分,按每低1个百分点扣0.2分	99.99%	3	
		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结案率(3分)	≥95%	3	结案率≥85%得3分,按每低1个百分点扣0.2分	82.70%	2.54	
		城镇新增就业率(3分)	100%	3	就业率≥95%得3分,按每低1个百分点扣0.2分	106.2%	3	
	时效指标 (6分)	“全国欠薪线索核处管理系统”核处及时性(3分)	及时性	3	及时得3分,不及时不得分	及时	3	
		工伤认定及时性(3分)	及时	3	大于90%得3分,按每低1个百分点扣0.2分	90.83%	3	
			小计		24			22.54
	效益指标 (14)	经济效益指标(2分)	人力资源企业聚集发展(2分)	有效推动	2	有效推动得2分,有待推动扣0.5分	有效推动	2
社会效益指标(6分)		人民群众切身利益(2分)	有效解决	2	有效解决得2分,有待解决扣0.5分	有待解决	2	
		三支一扶大学生经过农村基层的锻炼(2分)	效果明显	2	效果明显得2分,有待提高扣0.5分	有待提高	2	
		社会和谐发展	效果明显	2	效果明显得2分,有待提高扣0.5分	有待提高	2	



		(2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6分)	被征地农民收入方式转变 (3分)	效果明显	3	实现了被征地农民收入方式改变得3分,有待提高扣0.5分	有待提高	3
		农村建设作出贡献 (3分)	效果明显	3	效果明显得3分,有待提高扣0.5分	效果明显	3
	合计			14			14
满意度指标 (9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分)	人民群众 (5分)	满意	5	问卷调查满意度大于95%得5分,低于95%,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	100%	5
		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 (4分)	满意	4	问卷调查满意度大于95%得4分,低于95%,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	100%	4
	小计			9			9
总 计				100			80.182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

(一) 预算编制不够完整、不够准确,具体表现在:在编制2022年预算时未编制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与实际差异较大,预算编制不完整,预算编制不准确。

(二) 决算报表收支与账面数不一致,决算数据脱离财务数据。

(三) 社会保险管理中心2022年度编制数为23人,实际在职人数为24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4.35%,超过100%,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较低。

(四) 信息公开不够准确,虽对预决算、三公经费等进行公开,但决算报表数据,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与账面金额不一致,政府采购数据与账面不一致,其他收入与账面收入不一致,财政拨款收入与账面不一致,年末结余结转数据与账面不一致。

(五) 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会计核算制度执行不够规范,具体表现在:

- 1、将预算中的项目经费用于日常公用经费核算。
- 2、就业创业中心、浔庐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社会保险管理中心账上资金结余一货币资金与自有资金期末数不一致,账务处理不规范。

3、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将社会保险基金3426.15万元在部门经费账目核算,未在社



保基金账目核算。

4、浔庐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在账务处理时，事业支出未将人员支出与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分开核算。

五、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 严格按照中共九江市委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2020）4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全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二) 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要求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与准确性。

(三) 加强决算报表的编制管理，在进行预决算信息公开前仔细核对，提高预决算信息公布的准确性。

(四) 进一步完善落实财务预决算制度，严格执行财务决算程序，保证财务决算与账面的一致性。

(五) 加强在职人员成本的控制，提高在职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九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9月30日

